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和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增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7 年 3 月 6 日上午 10:30 分在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长成锋先生授权董事贺伟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5 人，代表股份 134,051,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85%，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朱明律师参加本次会议。大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大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聘请 2006 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同意聘请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并向其支付年度审计费用 65 万元（含差旅费）。

同意 134,051,9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将原《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六条“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 1 人。”修改为：第一百零六条“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设董事长 1 人。”原《公司章程》其余部分内容不做修改。

同意 134,051,900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三）、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成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满，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本次股东大会对各位董事候选人采取记名、累积

投票方式进行表决，选举成锋、贺伟民、牛玉法、王征、张宗珍、刘伟、程伟东、王友三、陈献政、曹光、于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其中王友三、陈献政、曹光、于雳为公司独立董事。(董事简历见 2007 年 2 月 15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选举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选举成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票数 134,051,900 股，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2、关于选举贺伟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票数 134,051,900 股，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3、关于选举牛玉法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票数 134,051,900 股，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4、关于选举王征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票数 134,051,900 股，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5、关于选举刘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票数 134,051,900 股，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6、关于选举程伟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票数 134,051,900 股，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7、关于选举张宗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票数 134,051,900 股，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8、关于选举王友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134,051,900 股，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9、关于选举于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134,051,900 股，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10、关于选举陈献政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134,051,900 股，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11、关于选举曹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134,051,900 股，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辛勤工作，表示感谢。

（四）、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成员的议案。

鉴于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选举杜海峰先生、谢晓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有关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选举杜海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票数 134,051,900 股，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2、关于选举谢晓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票数 134,051,900 股，占出席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经公司职工代表民主选举，吴凤英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

以上监事简历请见 2007 年 2 月 15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对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辛勤工作，表示感谢。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向股东大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06 年度述职报告》，该报告对 2005 年度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次数、投票表决、发表独立意见等履职情况进行了报告。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朱明律师见证，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章程（2007年修订稿）》；
- 2、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股东大会决议；
- 3、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4、独立董事 2006 年度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3月6日